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程事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敬業樓 3 樓自學室

主席：伍鴻沂院長

記錄：曾華慈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程事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如下：
准予備查。

編號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修訂本學程專班 105 學年度課程及課程地圖	照案通過	原住民專班	依決議執行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修訂本學程專班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已由本學程專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本學程事務會議進行審議。
- 二、為使本學程專班課程更符合教學目標及學生學習需求，並讓本學程專班辦學更加完善，擬修改基礎必修「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實習」課程名稱為「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課程」3 學分 3 小時及「進階族語」。
- 三、依據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擬新增專業選修「教學實務」0 學分 3 小時。
- 四、檢附課程修訂對照表(附件一)及課程架構表(附件二)。

辦法：通過後，提送人文社會學院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伍鴻沂院長

案由：修訂本學程專班學生校外實習要點、施行細則及護照，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修訂本學程專班學生校外實習要點為「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要點修訂內容詳如修訂對照表(附件三)。
- 二、修訂本學程專班學生校外實習施行細則為「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

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施行細則」，施行細則修訂內容詳如修訂對照表(附件四)。

- 三、依據本學程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及施行細則修訂本學程專班校外實習護照為「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護照」，護照修訂內容如附件五。

辦法：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通過後，提送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

一、修正通過。

二、實務體驗護照即刻實施。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同日下午 1 時 00 分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原住民專班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程事務會議簽到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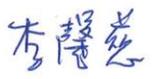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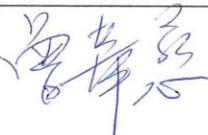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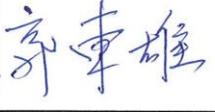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敬業樓 3 樓自學室

主持人：伍院長鴻沂

記錄：曾華慈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伍鴻沂委員		林春鳳委員	
張繼文委員		吳勤榮委員	
李馨慈委員		易毅成委員	
台邦·撒沙勒委員		鍾彥凱同學	
紀錄 曾華慈		列席人員： 曾華慈 助理教授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課程修訂對照表**

修訂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系必修課程										
ILC1403	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課程	3	3	必	ILC1402	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實習	3	3	必	課程更名
系專業選修課程										
ILC4101	教學實務	0	3	選						新增課程
					ILC 3204	進階族語	3	3	選	刪除課程
ILC3205	族語(一)	2	2	選						新增課程
ILC3206	族語(二)	2	2	選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課程結構與應修學分(105 學年度入學)

1. 畢業學分數：129 學分
2. 必修學分數：29 學分
3. 選修學分數：72 學分 (含 24 學分數跨校、系 (所) 選修學分數)
4. 通識學分數：28 學分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104		105		106		107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一、系必修課程 (24 學分)													
ILC1101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 Indigenous Cultures in Taiwan	3	3	必	3								
ILC1102	文化人類學 Cultural Anthropology	3	3	必		3							
ILC1103	文化產業概論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Industries	3	3	必	3								
ILC1104	南島語言學概論 Introduction of Linguistic in Austronesian Languages	3	3	必		3							
ILC1201	原住民族工藝文化產業 Indigenous Craft Industries in Taiwan	3	3	必		3							
ILC1202	健康管理學 Health Management	3	3	必				3					
ILC1203	休閒管理學 Leisure Management	3	3	必				3					
ILC1301	專題研究 Research on Special Topics	2	4	必						1	1		分別於三年級 下學期與四年 級上學期各開 1 學分 2 小時
ILC1401	行銷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Marketing	3	3	必				3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修	104		105		106		107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ILC1402 ILC1403	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實習 Health and Leisure and Cultural Industries and Practice 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 Health and Leisure and Cultural Industries practical experience	3	3	必								3	

二、系專業選修課程

健康休閒領域課程

ILC 2101	原住民族飲食文化 Diet Cultural for Indigenes	3	3	選	3								
ILC 2103	原住民族休閒遊憩概論 Introduction of Leisure and Recreation for Indigenes	3	3	選		3							
ILC 2104	健康體適能理論與實務 Health and Fitness Theory and Practice	3	3	選		3							
ILC 2201	原住民族健康休閒產業開發 Development of the Health and Leisure for Indigenes	3	3	選					3				
ILC 2202	原住民族部落自然生態導覽 Original Eco-tourism for Indigenes	3	3	選						3			
ILC 2206	休閒活動設計規劃與實作 Leisure Program Planning and Practice	3	3	選				3					
ILC 2207	身心健康促進概論 Introduction of Fitness and Health Promotion	3	3	選				3					
ILC 2208	休閒社會學 Sociology of Leisure	3	3	選					3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修 選	104		105		106		107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ILC 2303	原住民族健康產業經營與管理 Health Industry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for Indigenes	3	3	選						3			
ILC 2305	原住民族樂舞創作與編排 Dance Creation and Design for Indigenes	3	3	選			3						
文化產業領域課程													
ILC 3101	原住民族文化創意商品設計 Creative Design of Indigenes Cultural Product	3	3	選					3				
ILC 3102	電腦繪圖 Computer Graphics	3	3	選	3								
ILC 3201	原住民族美學 Indigenous Aesthetic	3	3	選				3					
ILC 3203	創意思考與原住民族文化產業 Creative Thinking and Indigenous Cultural Industries	3	3	選				3					
ILC 3204	進階族語 Advanced Ethnic Language	3	3	選				3					
ILC3205	族語(一) Aboriginal language(I)	2	2	選				2					
ILC3206	族語(二) Aboriginal language(II)	2	2	選					2				
ILC 3301	南島文化產業 Austronesian Cultural	3	3	選	3								
ILC 3302	文化經濟學 Cultural Economics	3	3	選					3				
ILC 3307	原住民族文化踏查 Investigation of Indigenous Community	3	3	選						3			
ILC 3305	族群影像紀錄 Indigenous Image Record	3	3	選					3				
ILC 3306	民族誌與田野研究方法 Ethnography and Field Research	3	3	選						3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104		105		106		107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ILC 2304	劇場理論與實務 Theatre Introduction and Practice	3	3	選						3			
ILC 3402	原住民族數位影片製作與特效 Indigenous Digital Film Marking and Special Effect	3	3	選							3		
ILC 3403	部落文化產業推廣實務 Promotion in Indigenes Cultural of Industries	3	3	選							3		
ILC 3404	藝術行政 The Administration of Art	3	3	選							3		
不分領域													
ILC 4101	教學實務 Teaching Practice	0	3	選									分6學期開課，每學期0.5小時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程原

住民專班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程原住民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程原住民專班學生校外實習要點	修正要點名稱用詞。
一、為強化理論與實務之聯結，拓展學生管理實務經驗，特制訂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一、為強化理論與實務之聯結，拓展學生管理實務經驗，特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第六條規定，訂定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修正要點名稱用詞。
<p>二、本學程專班學生實作機構以「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之相關機關團體為對象；申請實務體驗流程及辦理方式如下：</p> <p>（一）由本學程專班提供簽約完成之實作機構，並以公開分發為原則；另得由學生自行尋找經政府登記有案之實作機構。但須經實作機構主管出具證明，且經本學程專班主任與教師組成小組審核通過。</p> <p>（二）學生實作機構及其實務體驗內容，除須經本學程專班審核通過外，應於實務體驗前，學生需填寫本學程專班實務體驗護照，並完成申請程序後，始得前往實作機構實務體驗。</p> <p>（三）學生於校外機構實務體驗期間，須依本學程專班規定時間返校參加實務體驗說明會；其實施細則另訂之。</p>	<p>二、本學程學生實習機構以「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之相關機關團體為對象；申請實習流程及辦理方式如下：</p> <p>（一）由本學程提供簽約完成之實習機構，並以公開分發為原則；另得由學生自行尋找經政府登記有案之實習機構。但須經實習機構主管出具證明，且經本學程主任與學程教師組成小組審核通過。</p> <p>（二）學生校外實習機構及其實習內容，除須經本學程審核通過外，應於實習前徵得學生家長同意，並繳交家長同意書後，始得前往實習機構實習。</p> <p>（三）學生於校外機構實習期間，須依本學程規定時間返校參加實習說明會；其實施細則另訂之。</p>	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
三、學生應將實務體驗所累積時數記載於「實務體驗護照」，並由實作	三、實習學生應將實習所累積時數記載於「實習護照」，並由實習機	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

<p>機構及本學程專班主管核章後，簽訂實務體驗內容備忘錄。校外實作機構於學生實務體驗結束後，應將其表現填於學生實務體驗成績評量表，提供本學程專班任課教師作為成績評量參考。</p>	<p>構及本學程主管核章後，簽訂實習內容備忘錄。校外實習機構於學生實習結束後，應將其表現填於學生實習成績評量表，提供本學程任課教師作為成績評量參考。</p>	
<p>四、實務體驗成績評分內容如下： (一) 書面實務體驗心得報告。 (二) 實作機構考核(含實務體驗時數證明)。</p>	<p>四、實習成績評分內容如下： (一) 書面實習報告。 (二) 實習機構考核(含實習時數證明)。</p>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五、實習成績納入「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課程」課程評分，並由課程老師評定實務體驗成績。</p>	<p>五、實習成績納入「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習」課程評分，並由課程老師評定實習成績。</p>	<p>1. 修訂課程名稱。 2. 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六、實實務體驗應於寒暑假或課餘時間辦理，總實務體驗時數須至少一百六十小時，並應於「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課程」課程結束前完成。</p>	<p>六、實習課程應於寒暑假或課餘時間辦理，總實習時數須至少一百六十小時，並應於「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習」課程結束前完成。</p>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七、實作期間保險：學生於實務體驗開始前均應投保意外險，保額至少新臺幣二百萬元，得由實作機構或學生自費投保，以確保實作期間均享有保障。</p>	<p>七、實習保險：實習學生於實習開始前均應投保意外險，保額至少新臺幣二百萬元，得由實習機構或學生自費投保，以確保實習期間均享有保障。</p>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刪除</p>	<p>八、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p>	<p>刪除</p>
<p>八、本要點經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審議通過，並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p>	<p>九、本要點經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審議通過，並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p>	<p>第九點修訂為第八點</p>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草案)**

民國103年9月4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103年9月2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民國103年9月22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105年3月16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為強化理論與實務之聯結，拓展學生管理實務經驗，**特制訂**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學程**專班**學生**實作**機構以「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之相關機關團體為對象；申請**實務體驗**流程及辦理方式如下：
 - （一）由本學程**專班**提供簽約完成之**實作**機構，並以公開分發為原則；另得由學生自行尋找經政府登記有案之**實作**機構。但須經**實作**機構主管出具證明，且經本學程**專班**主任與教師組成小組審核通過。
 - （二）學生**實作**機構及其**實務體驗**內容，除須經本學程**專班**審核通過外，應於**實務體驗**前，學生需填寫本學程**專班****實務體驗護照**，並完成申請程序後，始得前往**實作**機構**實務體驗**。
 - （三）學生於校外機構**實務體驗**期間，須依本學程**專班**規定時間返校參加**實務體驗**說明會；其實施細則另訂之。
- 三、學生應將**實務體驗**所累積時數記載於「**實務體驗護照**」，並由**實作**機構及本學程**專班**主管核章後，簽訂**實務體驗**內容備忘錄。校外**實作**機構於學生**實務體驗**結束後，應將其表現填於學生**實務體驗**成績評量表，提供本學程**專班**任課教師作為成績評量參考。
- 四、**實務體驗**成績評分內容如下：
 - （一）書面**實務體驗**心得報告。
 - （二）**實作**機構考核(含**實務體驗**時數證明)。
- 五、實習成績納入「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課程**」課程評分，並由課程老師評定**實務體驗**成績。
- 六、**實作****實務體驗**應於寒暑假或課餘時間辦理，總**實務體驗**時數須至少一百六十小時，並應於「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課程**」課程結束前完成。
- 七、**實作**期間保險：學生於**實務體驗**開始前均應投保意外險，保額至少新臺幣二百萬元，得由**實作**機構或學生自費投保，以確保**實作**期間均享有保障。
- 八、本要點經學程事務會議、院務會議審議通過，並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程原

住民專班**學生校外實習**施行細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程原住民專班 校外實務體驗課程 施行細則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程原住民專班 學生校外實習 施行細則	修正要點名稱用詞。
<p>一、依據：</p> <p>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專班）為讓辦理學生校外實務體驗課程更完善，特依「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學生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訂定本學程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p>	<p>一、依據：</p> <p>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為讓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更完善，特依「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訂定本學程學生校外實習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p>	修正施行細則主旨
<p>二、實作方式：</p> <p>(一)實作對象： 實作對象由本學程專班推薦或學生自行推薦之業者，唯若由學生自行洽得之實作對象，必須事先報經學位學程核准後，填具校外實務體驗課程護照(含實務體驗內容備忘錄、家長同意書、校外實務體驗協議書、學生資料卡、計畫書)，並完成實作投保，始得前往實務體驗，否則不予承認。</p> <p>(二)實作時數： 學生應於在學期間，利用例假日或寒、暑假期間完成實務體驗。且在一至二個實作單位完成160小時(含)實務體驗時數(可彈性累計)，並於四年級下學期開學前的寒假結束前完成實務體驗。請假或未</p>	<p>二、實習方式：</p> <p>(一)實習對象： 實習對象由本學程推薦或學生自行推薦之業者，唯若由學生自行洽得之實習對象，必須事先報經學位學程核准後，填具實習內容備忘錄(附件一)，並徵得家長同意並簽章後，繳交學生資料卡(附件二)始得前往實習，否則不予承認。</p> <p>(二)實習時數： 學生應於在學期間，利用例假日或寒、暑假期間完成實習。且在一至二個實習單位完成160小時(含)實習(可彈性累計)，並於四年級下學期開學前的寒假結束前完成實習。請假或未依規定參加各項實習活動之時數，不列入實習時數之計算。</p> <p>(三)實習紀錄：</p>	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

<p>依規定參加各項實務體驗活動之時數，不列入實務體驗時數之計算。</p> <p>(三)實作紀錄： 學生應確實填寫簽到記錄表，並交予實作單位督導人員核定實務體驗時數。請假或未依規定參加各項實務體驗活動之時數，不列入實務體驗時數之計算。</p> <p>(四)實作期間保險： 若實作單位未提供保險福利，學生應於實作期間期間自行投保二百萬以上之意外險，投保憑證影本需繳交至學程專班辦公室存查。</p> <p>(五)其他： 學生如因故無法實務體驗、實作時無法滿足上述規定者或實作機構突發狀況不克完成預定時數實務體驗時，應由同學立即向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報告，提出申請，經學程專班主任同意後，視個案採取補救措施，逾時效後再行處理或反應者，視同未完成實務體驗。</p>	<p>學生應確實填寫簽到記錄表(附件二)，並交予實習單位督導人員核定實習時數。請假或未依規定參加各項實習活動之時數，不列入實習時數之計算。</p> <p>(四)實習保險： 若實習單位未提供保險福利，學生應於實習期間自行投保二百萬以上之意外險，投保憑證影本需繳交至學程辦公室存查。</p> <p>(五)其他： 學生如因故無法實習、實習時無法滿足上述規定者或實習機構突發狀況不克完成預定時數實習時，應由同學立即向實習輔導老師報告，提出申請，經學程主任同意後，視個案採取補救措施，逾時效後再行處理或反應者，視同未完成實習。</p>	
<p>三、實作機構： 與原住民族「健康休閒」或「文化產業」相關之行業為主，均得經本學程專班事務會議通過後，列入推薦實作單位名單，學生得就推薦名單，向本學程專班提出申請；學生自行推薦之實作機構須由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審核、學程主任核可，始准允實習；不同之實作機構以不超過兩個為原則。</p>	<p>三、實習機構： 與原住民族「健康休閒」或「文化產業」相關之行業為主，均得經本學程事務會議通過後，列入推薦實習單位名單，學生得就推薦名單，向本學程提出申請；學生自行推薦之實習機構須由實習輔導老師審核、學程主任核可，始准允實習；不同之實習機構以不超過兩個為原則。</p>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四、學程推薦之實作機構甄選方式：(僅做為參加實務體驗分發排名用)</p> <p>(一)成績計算方式： 1.專業證照：證照成績滿分為 100，</p>	<p>四、學程推薦之實習機構甄選方式：(僅做為參加實習分發排名用)</p> <p>(一)成績計算方式： 1.專業證照：證照成績滿分為 100，須附影印本供審核。證照評分標準如</p>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須附影印本供審核。證照評分標準如下，</p> <p>(1)甲、A、高級每一張以 50 分計算。</p> <p>(2)乙、B、中、師級每一張以 30 分計算。</p> <p>(3)丙、C、初、員級每一張以 10 分計算。</p> <p>2.學業成績：在學各學期智育平均成績加總後除以在學學期總數。</p> <p>3.操性成績：在學各學期操性成績加總後除以在學學期總數。</p> <p>(二)排名與分發規則：</p> <p>1.在校期間總成績 = 專業證照成績 (50%) + 學業成績 (30%) + 操性成績 (20%)</p> <p>2.排名規則：依據學生於提出校外實務體驗申請前之總成績，依成績高低排序。(同分參酌順序為專業證照 → 學業成績 → 操性成績)</p> <p>3.分發規則：依據上述排名，依序進行實作單位志願選填作業。</p> <p>(三)前述情事，成績保留期限最多為期一年。</p>	<p>下，</p> <p>(1)甲、A、高級每一張以 50 分計算。</p> <p>(2)乙、B、中、師級每一張以 30 分計算。</p> <p>(3)丙、C、初、員級每一張以 10 分計算。</p> <p>2.學業成績：在學各學期智育平均成績加總後除以在學學期總數。</p> <p>3.操性成績：在學各學期操性成績加總後除以在學學期總數。</p> <p>(二)排名與分發規則：</p> <p>1.在校期間總成績 = 專業證照成績 (50%) + 學業成績 (30%) + 操性成績 (20%)</p> <p>2.排名規則：依據學生於提出校外實習申請前之總成績，依成績高低排序。(同分參酌順序為專業證照 → 學業成績 → 操性成績)</p> <p>3.分發規則：依據上述排名，依序進行實習單位志願選填作業。</p> <p>(三)前述情事，成績保留期限最多為期一年。</p>	
<p>五、實習輔導人員及職責：</p> <p>(一) 學校實務體驗輔導老師：</p> <p>為本校專任(專案)老師兼任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原則上由各班導師擔任之，職責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實務體驗內容，並召開行前說明會，說明實務體驗計畫。 2. 規劃及訂定學生實務體驗作業及實務體驗成績評定標準。 3. 視導實務體驗學生實作情況及參加實務體驗討論會。 4. 定期巡迴輔導及電話聯繫實作機構，以瞭解學生實務體驗狀況及 	<p>五、實習輔導人員及職責：</p> <p>(一) 學校實習輔導老師：</p> <p>為本校專任(專案)老師兼任實習輔導老師，原則上由各班導師擔任之，職責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實習內容，並召開行前說明會，說明實習計畫。 2. 規劃及訂定學生實習作業及實習成績評定標準。 3. 視導實習學生實習情況及參加實習討論會。 4. 定期巡迴輔導及電話聯繫實習機構，以瞭解學生實習狀況及問題。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問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評閱學生實務體驗作業及實務體驗成績，與具體回饋及指導。 6. 協助及輔導學生實務體驗相關事宜。 7. 協助學生檢討與統整實務體驗後心得，並彙整實務體驗總成績及相關資料。 <p>(二) 實務體驗場所輔導老師</p> <p>為實作機構之相關人員，其職責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引導實務體驗教師熟悉環境與提示應注意事項。 2. 介紹教學資源提供諮詢服務。 3. 協助實務體驗學生瞭解實作機構生態及文化。 4. 指導並增進實務體驗學生之專業知能。 5. 協助學生體認專業職責倫理。 6. 協助實務體驗授課老師瞭解學生實務體驗狀況。 7. 指導並協助評量實務體驗學生之實作成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評閱學生實習作業及實習成績，與具體回饋及指導。 6. 協助及輔導學生實習相關事宜。 7. 協助學生檢討與統整實習後心得，並彙整實習總成績及相關資料。 <p>(二) 實習場所輔導老師</p> <p>為實習機構之相關人員，其職責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引導實習教師熟悉環境與提示應注意事項。 2. 介紹教學資源提供諮詢服務。 3. 協助實習學生瞭解實習機構生態及文化。 4. 指導並增進實習學生之專業知能。 5. 協助學生體認專業職責倫理。 6. 協助實習授課老師瞭解學生實習狀況。 7. 指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p>六、參加實務體驗之本學程專班學生應自行負責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往返單位之交通、食宿、保險及其他相關費用。 (二) 遵守實作單位之規定，準時上、下班，並接受其督導。 (三) 實作期間之請假，需依實作單位之規定辦理。 (四) 完成學校及單位所規定之實務體驗時數及各項規定。 (五) 實作前撰寫實務體驗計畫書。 (六) 由授課教師指導撰寫實務體驗報告。 	<p>六、參加實習之本學程學生應自行負責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往返單位之交通、食宿、保險及其他相關費用。 (二) 遵守實習單位之規定，準時上、下班，並接受其督導。 (三) 實習期間之請假，需依實習單位之規定辦理。 (四) 完成學校及單位所規定之實習時數及各項規定。 (五) 實習前撰寫實習計畫書(附件四)。 (六) 由授課教師指導撰寫實習報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p>(七) 實作單位派定後，因故不克前往實務體驗者，應於一週內向學程專班辦公室提出申請。</p>	<p>告。</p> <p>(七) 實習單位派定後，因故不克前往實習者，應於一週內向學程辦公室提出申請。</p>	
<p>七、其他實務體驗相關規定</p> <p>(一) 為加強對學生之校外實務體驗輔導，瞭解學生校外實務體驗情況，並協助學生處理生活環境及工作適應問題，由本學程專班設實務體驗輔導教師若干人，實施校外平時巡迴輔導。</p> <p>(二) 經發現有刻意偽造實務體驗實作時數、實務體驗考核成績者，將依學校規定之學生獎懲辦法辦理。</p> <p>(三) 凡至各單位實務體驗，務必嚴格遵守該單位之規定，不得無故遲到、缺席或中途離開，以維護本校與本學程專班的良好聲譽，違反者依相關規定懲處。</p> <p>(四) 凡學生至各機關單位實習實務體驗，遴選業界時應審慎選擇。須了解校外實務體驗係校內課程之延伸，並應顧及課程中理論與實際之銜接性。</p> <p>(五) 學生實務體驗期間，由本學程專班實務體驗輔導老師與實作機構，進行輔導追蹤檢討與改進。</p> <p>(六) 因故無法在原單位繼續實務體驗，必須在離開前十天通知實作單位，並向學程專班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報備；如擬選擇第二次實作對象後，須重新填寫學生資料卡，報經學程核可，始可前往實習並計算實務體驗時數。</p>	<p>七、其他實習相關規定</p> <p>(一) 為加強對學生之校外實習輔導，瞭解學生校外實習情況，並協助學生處理生活環境及工作適應問題，由本學程設實習輔導教師若干人，實施校外平時巡迴輔導。</p> <p>(二) 經發現有刻意偽造實習工作時數、實習考核成績者，將依學校規定之學生獎懲辦法辦理。</p> <p>(三) 凡至各單位實習，務必嚴格遵守該單位之規定，不得無故遲到、缺席或中途離開，以維護本校與本學程的良好聲譽，違反者依相關規定懲處。</p> <p>(四) 凡學生至各機關單位實習，遴選業界時應審慎選擇。須了解校外實習係校內課程之延伸，並應顧及課程中理論與實際之銜接性。</p> <p>(五) 學生實習期間，由本學程實習輔導老師與實習機構，進行輔導追蹤檢討與改進。</p> <p>(六) 因故無法在原單位繼續實習，必須在離開前十天通知實習單位，並向學程實習輔導老師報備；如擬選擇第二次實習對象後，須重新填寫學生資料卡，報經學程核可，始可前往實習並計算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 2. 修訂學程專班聯絡號碼 3. 刪除第(十)小點

<p>(七) 學生實務體驗期滿時，應請實作機構填發「實務體驗考核表」，並經該機構主管簽章及用(單位)印後，逕送本校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辦公室。</p> <p>(八) 實務體驗期間若遇困難或其他變更事項，請逕與本學程專班或該班導師連繫協調解決之。學程辦公室電話：(08)7663800 轉 35801。</p> <p>(九) 校外實務體驗評分標準包括下列各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務體驗考核表佔 50% 2. 實務體驗心得報告佔 50%。 	<p>習時數。</p> <p>(七) 學生實習期滿時，應請實習機構填發「實習考核表」(如附件五)，並經該機構主管簽章及用(單位)印後，逕送本校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辦公室。</p> <p>八) 實習期間若遇困難或其他變更事項，請逕與本學程或該班導師連繫協調解決之。系辦公室電話：(08)7226141 轉 35801。</p> <p>(九) 校外實習評分標準包括下列各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習考核表佔 50% 2. 實習紀錄表佔 20% 3. 實習心得報告佔 30%。 <p>(十) 校外實習心得報告格式及寫作要點(詳如附件六)。</p>	
<p>八、實務體驗期間，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拒之災害，停課、停實務體驗以實作機構所在地之縣、市政府宣布為準。</p>	<p>八、實習期間，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拒之災害，停課、停實習以實習機構所在地之縣、市政府宣布為準。</p>	<p>實習修訂為實務體驗及實作</p>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校外實務體驗課程施行細則(草案)

民國 103 年 9 月 4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程事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5 年 3 月 16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程事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依據：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專班)為讓辦理學生校外實務體驗課程更完善，特依「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學生校外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訂定本學程專班校外實務體驗課程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二、實作方式：

(一)實作對象：

實作對象由本學程專班推薦或學生自行推薦之業者，唯若由學生自行洽得之實作對象，必須事先報經學位學程核准後，填具校外實務體驗課程護照(含實務體驗內容備忘錄、家長同意書、校外實務體驗協議書、學生資料卡、計畫書)，並完成實作投保，始得前往實務體驗，否則不予承認。

(二)實作時數：

學生應於在學期間，利用例假日或寒、暑假期間完成實務體驗。且在一至二個實作單位完成 160 小時(含)實務體驗時數(可彈性累計)，並於四年級下學期開學前的寒假結束前完成實務體驗。請假或未依規定參加各項實務體驗活動之時數，不列入實務體驗時數之計算。

(三)實作紀錄：

學生應確實填寫簽到記錄表，並交予實作單位督導人員核定實務體驗時數。請假或未依規定參加各項實務體驗活動之時數，不列入實務體驗時數之計算。

(四)實作期間保險：

若實作單位未提供保險福利，學生應於實作期間期間自行投保二百萬以上之意外險，投保憑證影本需繳交至學程專班辦公室存查。

(五)其他：

學生如因故無法實務體驗、實作時無法滿足上述規定者或實作機構突發狀況不克完成預定時數實務體驗時，應由同學立即向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報告，提出申請，經學程專班主任同意後，視個案採取補救措施，逾時效後再行處理或反應者，視同未完成實務體驗。

三、實作機構：

與原住民族「健康休閒」或「文化產業」相關之行業為主，均得經本學程專班事務會議通過後，列入推薦實作單位名單，學生得就推薦名單，向本學程專班提出申請；學生自行推薦之實作機構須由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審核、學程主任核可，始准允實習；不同之實作機構以不超過兩個為原則。

四、學程推薦之實作機構甄選方式：(僅做為參加實務體驗分發排名用)

(一)成績計算方式：

1. 專業證照：證照成績滿分為 100，須附影印本供審核。證照評分標準如下，
 - (1)甲、A、高級每一張以 50 分計算。
 - (2)乙、B、中、師級每一張以 30 分計算。
 - (3)丙、C、初、員級每一張以 10 分計算。
2. 學業成績：在學各學期智育平均成績加總後除以在學學期總數。
3. 操性成績：在學各學期操性成績加總後除以在學學期總數。

(二)排名與分發規則：

1. 在校期間總成績＝專業證照成績（50%）＋學業成績（30%）＋操性成績（20%）
2. 排名規則：依據學生於提出校外**實務體驗**申請前之總成績，依成績高低排序。（同分參酌順序為專業證照→學業成績→操性成績）
3. 分發規則：依據上述排名，依序進行**實作**單位志願選填作業。

(三)前述情事，成績保留期限最多為期一年。

五、實習輔導人員及職責：

(一)學校**實務體驗**輔導老師：

為本校專任(專案)老師兼任**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原則上由各班導師擔任之，職責包括：

1. 規劃**實務體驗**內容，並召開行前說明會，說明**實務體驗**計畫。
2. 規劃及訂定學生**實務體驗**作業及**實務體驗**成績評定標準。
3. 視導**實務體驗**學生**實作**情況及參加**實務體驗**討論會。
4. 定期巡迴輔導及電話聯繫**實作**機構，以瞭解學生**實務體驗**狀況及問題。
5. 評閱學生**實務體驗**作業及**實務體驗**成績，與具體回饋及指導。
6. 協助及輔導學生**實務體驗**相關事宜。
7. 協助學生檢討與統整**實務體驗**後心得，並彙整**實務體驗**總成績及相關資料。

(二)**實務體驗**場所輔導老師

為**實作**機構之相關人員，其職責包括：

1. 引導**實務體驗**教師熟悉環境與提示應注意事項。
2. 介紹教學資源提供諮詢服務。
3. 協助**實務體驗**學生瞭解**實作**機構生態及文化。
4. 指導並增進**實務體驗**學生之專業知能。
5. 協助學生體認專業職責倫理。
6. 協助**實務體驗**授課老師瞭解學生**實務體驗**狀況。
7. 指導並協助評量**實務體驗**學生之**實作**成績。

六、參加**實務體驗**之本學程**專班**學生應自行負責下列事項：

- (一) 往返單位之交通、食宿、保險及其他相關費用。
- (二) 遵守**實作**單位之規定，準時上、下班，並接受其督導。
- (三) **實作**期間之請假，需依**實作**單位之規定辦理。
- (四) 完成學校及單位所規定之**實務體驗**時數及各項規定。
- (五) **實作**前撰寫**實務體驗**計畫書。
- (六) 由授課教師指導撰寫**實務體驗**報告。
- (七) **實作**單位派定後，因故不克前往**實務體驗**者，應於一週內向學程**專班**辦公室提出申請。

七、其他**實務體驗**相關規定

- (一) 為加強對學生之校外**實務體驗**輔導，瞭解學生校外**實務體驗**情況，並協助學生處理生活環境及工作適應問題，由本學程**專班**設**實務體驗**輔導教師若干人，實施校外平時巡迴輔導。
- (二) 經發現有刻意偽造**實務體驗實作**時數、**實務體驗**考核成績者，將依學校規定之學生獎懲辦法辦理。
- (三) 凡至各單位**實務體驗**，務必嚴格遵守該單位之規定，不得無故遲到、缺席或中途離開，以維護本校與本學程**專班**的良好聲譽，違反者依相關規定懲處。
- (四) 凡學生至各機關單位**實務體驗**，遴選業界時應審慎選擇。須了解校外**實務體驗**係校內課程之延伸，並應顧及課程中理論與實際之銜接性。
- (五) 學生**實務體驗**期間，由本學程**專班實務體驗**輔導老師與**實作**機構，進行輔導追蹤檢討與改進。
- (六) 因故無法在原單位繼續**實務體驗**，必須在離開前十天通知**實作**單位，並向學程**專班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報備；如擬選擇第二次**實作**對象後，須重新填寫學生資料卡，報經學程核可，始可前往實習並計算**實務體驗**時數。
- (七) 學生**實務體驗**期滿時，應請**實作**機構填發「**實務體驗**考核表」，並經該機構主管簽章及用（單位）印後，逕送本校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辦公室。
- (八) **實務體驗**期間若遇困難或其他變更事項，請逕與本學程**專班**或該班導師連繫協調解決之。**學程**辦公室電話：(08) 7663800 轉 35801。
- (九) 校外**實務體驗**評分標準包括下列各項：
 - 1. **實務體驗**考核表佔 50%
 - 2. **實務體驗**心得報告佔 50%。

八、**實務體驗**期間，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拒之災害，停課、停**實務體驗**以**實作**機構所在地之縣、市政府宣布為準。

九、本細則若有未盡事宜，得經由學程事務會議決議規範之。

本規章負責單位：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國立屏東大學

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

~~學生~~校外~~實習~~實務體驗護照

學生姓名：

學 號：

~~實習~~實作單位：

原住民專班 編印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實習校外實務體驗協議書

(以下稱甲方)與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以下稱乙方),依據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學生校外實習實務體驗課程實施要點**之規定,基於共同推動專業**實習實務體驗**之誠意,經雙方同意訂立本合約,約定如下:

第一條、**實習實作**人員:甲方同意提供實習工作及環境供乙方學生_____實習。

第二條、**實習實作**期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條、**實習實作**目標:培養學生敬業樂群、負責勤奮態度及創新獨立思考,並藉**實習實務體驗**機會,讓學生學習如何運用課程資源,結合原住民族文化發展產業及健康休閒產業並實際操作,強化理論與實務之聯結,拓展學生管理實務經驗,增進在社會上的競爭力,以奠定未來職業生涯發展之基礎。

第四條、**終止實習實務體驗**:

- (一) 乙方學生於**實習實作**期間若因健康或家庭等突發因素,得隨時終止合約。
- (二) 乙方學生於**實習實作**期間須遵守甲方之工作規則,若有違反,並經規勸仍無改善,致有損甲方或乙方聲譽之情形,則甲方可隨時終止合約,並即時通知乙方。
- (三) 甲方同意**實習實作**學生所受待遇或其他事項已違反法律規定,乙方得隨時終止契約。

第五條、**成績考核**:

- (一) 乙方學生應於報到當日將**實習實作**考核表連同回郵信封交給甲方**實習實作**部門主管,由甲方**實習實作**部門主管依乙方同學**實習實作**期間之表現評核,並於**實習實作**結束乙週內以掛號寄回乙方收執。
- (二) 乙方學生應將**實習實務體驗**日誌逐日交予甲方**實習實作**單位督導人員核定**實習實作**時數。
- (三) 甲方並同意協助乙方之**實習實務體驗**指導老師定期或不定期前往訪視,了解學生**實習實作**狀況。

第六條、**其他條款**:

- (一) 甲方得為乙方學生提供保險。若甲方未提供,乙方學生應自行投保意外險。
- (二) 除甲方提供外,乙方學生應自行負擔**實習實作**期間之食宿、交通等費用。
- (三) 甲方得視乙方學生之工作表現與工作量,酌量給予獎金,以資鼓勵。
- (四) 甲方如需於例假日或夜間安排**實習實作**工作,應先取得乙方學生之同意,並給予臨時性報酬。
- (五) 甲方不得指派乙方學生從事危險、違法或與**實習實作**目標無關之工作,工作場所安全狀況亦應符合法令規範。
- (六) 其他甲乙雙方、甲方與乙方學生間權利義務關係之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七條、**合約正本壹式貳份,甲乙雙方各執壹份。**

甲 方:

乙 方: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負責人:

負責人:

地 址:

地址:900 屏東市林森路 1 號

聯絡電話:

聯絡電話:(08)7226141 轉 35801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一)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校外實習實務體驗
內容備忘錄

實習 學生 資料	年級	年 班	學號			照 片
	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身份證字號			
	通訊處				聯絡電話	
	E-mail				行動電話	
實習 實 作 內 容	實習實作目的					
	實習實作期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實習實作之 工作場所	實習實作機構 名稱			實習實作部 門	
		地址及 連絡電話			實習實作機 構 輔導老師	
	實習實作工 作或 操作內容					
	實習實作津 貼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方式：_____	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安排交通 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應遵守之安 全內容或守 則						
簽 核	本學程實習實務體驗輔導老 師簽章		學程主任簽章		實習實作機構證明用章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校外實習實務體驗
學生履歷表

姓名		學號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性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血型 型
電子信箱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教育程度	校名	科系	起訖時間
專長興趣			
經歷 (曾任職務)			
精通語言			
證照			
備註			

校外實習實務體驗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人子弟_____同學於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於_____（實習實作機構）進行實習實作，實習實作期間本人子弟願意遵守實習實作機構之規定，若因不遵守機構規定或因本身特殊疾病而造成任何意外危險，本人願意負起全部責任。

此致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家長(或監護人)_____簽章

緊急聯絡電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本資料若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請加蓋監護人私章。

※實習生若有先天疾病者請自行提供公立醫院診斷證明，以便實習單位於實習期間進行相關照護工作，若未提供，相關責任由實習生自行負擔。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校外**實習實務體驗**學生資料卡

實習實作學生姓名: _____

學 號: _____

連絡電話: _____

連絡地址: _____

實習實作廠商名稱: _____

部門名稱: _____

部門主管: _____

實習實作單位指導員: _____

廠商電話: _____

廠商地址: _____

實習期間: 自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實習實務體驗輔導老師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備

註

實習日期	簽到時間	簽退時間	時數	指導員簽名	備註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合計實習時數					
統計：遲到_____次 早退_____次 公假_____次 事假_____次 病假_____次 喪假_____次 曠職_____次					
*補實習實作時間請於備註欄中註明					

實習實作單位主管簽名：_____ 學校實習實務體驗輔導老師簽名：_____

實習實務體驗計畫

(參考範例)

學生學號：

學生姓名：

實習實作機構：

實習實作地址：

負責人：

負責人電話：

聯絡人電話：

實習實作計畫：

一、實習實作目標：

二、實習實作時間：

三、預期執行內容、配合方向（或預計前往組室）：

四、預期成果(或效益)：

實習實務體驗考核表

實習實作學生姓名			學號	
實習實作起迄時間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習實作總時數	共 _____ 小時			
實習實作單位名稱			實習實作部門	
評分項目	配分	得分		評語
出勤情形	20%			
工作能力與態度	30%			
團隊與人際關係	30%			
創意與解決問題能力	20%			
總分	100%			
實習實作單位主管 綜合評語				
實習實作單位指導人 簽章			實習實作單位主管 簽章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校外**實習實務體驗**心得報告撰寫規定

- 一、**實習實作**時數已達規定時數 160 小時，且經**實習實作**機構單位主管考核及格者，始可撰寫校外**實習實務體驗**心得報告。
- 二、若**實習實作**機構在一個以上者，由學生選擇其**實習實作**時間較長者（相同時，則自行選擇其一），做為撰寫報告之對象。
- 三、**實習實務體驗**心得報告撰寫須滿二千字以上，以電子檔與書面方式繳交。
- 四、**實習實務體驗**心得報告之撰寫應包含以下內容：
 1. **實習實作**機構之介紹（含組織架構、軟硬體設施及作業流程）。
 2. **實習實作**之工作內容（業務簡介、產品及行銷策略與工作流程等管理特色配合理論基礎，印證其實務作業內容）。
 3. 個人**實務體驗**心得。
 4. 建議事項。
 5. 檢附 3~5 張照片(包含：**實習實作**生、**實習實作**機構之裝潢、正門、設施及與同事合照等)。
 6. **實習實作**機構相關之書面資料。
- 五、**實習實務體驗**心得報告之格式應使用 A4 規格紙張，直式、由左至右、以橫式書寫、使用標楷體、14 號字、1.5 倍行距，並以電腦列印。
- 六、學生應於**實習實作**結束後之開學一週內，繳交**實習實務體驗**心得報告，由**實習實務體驗**輔導老師批閱。凡**實習實務體驗**報告未滿 60 分者應重新撰寫，並以一次為限。若仍未達標準，則該項**實習實務體驗**成績視為不及格，應重新**實習實作**。
- 七、本規定未盡事宜另行補充之。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校外實習實務體驗報告封面

範例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原住民專班 校 外 ~~實~~—~~習~~實務體驗 心 得 報 告

~~實習實作~~單位：□□□□□

~~實習實務體驗~~

輔 導 教 師

實 習 學 生：

學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學生校外實習實務體驗保險單據影本

黏貼處（單據若太大可摺疊後黏貼）